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3 年 1 月 1 日-2023 年 6 月 30 日

2. 业绩预告情况：■ 亏损 □ 扭亏为盈 □ 同向上升 □ 同向下降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850万元 - 1,150万元	亏损：1,826.30 万元
	比上年同期变动：37.03%-53.46%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800万元 - 1,100万元	亏损：1,799.60万元
	比上年同期变动：38.88%-55.55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197元/股 - 0.0266元/股	亏损：0.0422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为亏损 850 万元至亏损 1,150 万元，对比上年同期同比减少亏损 37.03%至 53.46%，说明如下：

(1) 2023 年上半年经济增速放缓，叠加国内有机硅新建产能全面释放，导致行业供需短期失衡，产品价格和毛利率不断下行。在此环境下，公司通过以销定产、加快周转的方式减少亏损。

虽然目前虽面临困难，但行业增长态势未发生根本性变化，公司将依托现

有产能加大研发投入，努力向特种性能、高附加值产品转型。

(2) 本报告期内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、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停止运营，但设备折旧等会计核算仍给公司利润带来负面影响，对两家子公司的处置仍在进行中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审计机构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15 日